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江苏汉唐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汉唐”）和江苏拓邦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拓邦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和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江苏汉唐	否	5,711,997	41.87%	2.12%	2018年2月1日	2019年12月10日	五矿证券有限公司
江苏汉唐	否	462,000	3.39%	0.17%	2018年10月22日	2019年12月10日	五矿证券有限公司
江苏拓邦	否	3,500,000	16.70%	1.30%	2019年1月8日	2019年12月11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	9,673,997		3.60%			

备注：1、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数含转增股本数量；2、上述数据如有误差，均为四舍五入的结果。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权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江苏汉唐	否	2,500,000	18.32%	0.93%	否	否	2019年12月12日	2020年10月28日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自身经营需求

江苏拓邦	否	1,520,000	7.25%	0.57%	否	否	2019年12月12日	2020年11月2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自身经营需求
江苏拓邦	否	380,000	1.81%	0.14%	否	否	2019年12月12日	2020年12月1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自身经营需求
合计		4,400,000		1.64%						

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。

三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江苏汉唐及江苏拓邦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分别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解除质押和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江苏汉唐	13,643,433	5.08%	11,423,997	7,750,000	56.80%	2.88%	0	0.00%	0	0.00%
江苏拓邦	20,958,896	7.80%	12,390,000	10,790,000	51.48%	4.01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			18,540,000		6.90%	0	0.00%	0	0.00%

备注：上述数据如有误差，均为四舍五入的结果。

四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股东江苏拓邦、江苏汉唐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其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